说明：如贵单位确认参与全国智慧监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，请填写《共同体参与建设证明》《共同体成员单位申请表》 (附件1、附件2)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填写完成后请将扫描件发送至lin.fang@leica-geosystems.com.cn，谢谢！

附件1

**全国智慧监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**

**参与建设证明**

(单位名称) 认真贯彻落实两办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，作为全国智慧监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参与单位，将积极参与和支持共同体建设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: 盖章

 年 月 日

附件2

**全国智慧监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成员单位确认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单位官网 |  |
| 学校机构代码/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单位简介 |  |
| 履职单位领导 |
| 姓名 |  | 手机 |  | E-mail |  |
| 职务 |  | 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日常工作联系人 |
| 姓名 |  | 手机 |  | E-mail |  |
| 职务 |  | 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合作方向 | ☐ 行业洞察、人才需求分析、技术标准制定☐ 专业共建，深入推进校企联合培养☐ 联合开展技术攻关、促进科技创新和知识成果转移☐ 技术技能人才培训、认证☐ 教学设备、精品课程、实践项目、教材等教学资源的开发☐ 其他： 注：请在意向合作方向前打“√”，可多选。 |
| 单位确认 | 我单位确认加入全国智慧监测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，承诺遵守共同体章程，履行成员单位的权利与义务。法定代表人（委托代理人）签字： 单位盖章： 2024年 月 日  |